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锂业”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深交所通知”）的有关要求，依据赣锋锂业的实际情况，认真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情况，填写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简称“《自查表》”），并针对存在未落实深圳证券交易所内部控制相关规则的情况，提出了具体、可行的整改计划，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期限。根据深交所通知的有关要求，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证券”、“保荐机构”）及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对赣锋锂业编制的《自查表》进行了核查，具体的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核查的有关情况

2011 年 9 月 1 日，保荐代表人获悉了有关事项后立即就赣锋锂业自查的有关事项与董事会秘书进行了沟通，并提交了有关的资料清单。2011 年 9 月 24 日至 9 月 27 日，保荐代表人查阅了赣锋锂业 2011 年以来现场检查的有关工作底稿，对赣锋锂业的内控情况进行了复核，并了解了赣锋锂业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有关议案、董事会自查及填写自查表的情况、整改计划的讨论和审议情况；审阅了赣锋锂业提交的资料清单；针对有关事项与公司进行了交流、沟通。2011 年 9 月 29 日，根据核查情况，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兴业证券发表以下核查意见：

（一） 赣锋锂业董事会已按照深交所通知的有关要求完成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情况的自查工作，并填写了《自查表》。

（二）赣锋锂业董事会填写的《自查表》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实际，不存在隐瞒、疏漏等情况。

（三）赣锋锂业董事会制定通过的整改计划，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期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可行。

（以下无正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